

证券代码：873629

证券简称：力得尔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湖南力得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3年3月8日；

原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自2023年3月8日起，湖南力得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证券”）变更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

自公司聘请财信证券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以来，财信证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对财信证券所做得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财信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同时，公司与中泰证券就其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达成一致意见，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2023年2月2日与财信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于2023年2月2日与中泰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各方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023年3月9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向公司出具的《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同日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中泰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湖南力得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3日